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文件第35/2011號
(第23次會議：12.5.2011)

**申請觀塘區議會撥款
以籌辦觀塘區青少年保齡球比賽**

目的

本文件旨在讓委員考慮及通過附件所載觀塘體育促進會提交的“觀塘區青少年保齡球比賽”撥款申請。建議的批款額為10,770元。

背景

2. 保齡球運動是香港其中一項精英運動項目，專責在香港推動保齡球運動的體育總會為香港保齡球總會(保總)。為推動本地保齡球運動，保總視青少年保齡球比賽為重點項目，在地區上大力發展。為鼓勵地區參與，保總計劃邀請區議會及地區體育會合作舉辦保齡球活動，方便青少年參加保齡球運動，將此項運動普及至社區層面，及提高青少年對所屬社區的歸屬感。保總亦希望透過舉辦青少年保齡球比賽挑選出具潛質的青少年以提供有系統的培訓，長遠達致推動香港保齡球運動的發展和提高項目的水平。

預計支出

3. 筹辦“觀塘區青少年保齡球比賽”的預算開支載列於附件，以供參閱。建議的批款額為10,770元。

意見徵詢

4. 請委員考慮上述申請及通過有關撥款。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1年5月

申請觀塘區議會 2011/12 年度撥款
觀塘區青少年保齡球比賽建議計劃

活動名稱

觀塘區青少年保齡球比賽(暫擬)

贊助單位

觀塘區議會

主辦單位

由香港保齡球總會及觀塘體育促進會聯合主辦

支持單位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活動目標

保齡球運動為香港其中一項精英運動項目，香港保齡球總會(保總)及觀塘體育促進會(體育會)計劃透過合作，鼓勵更多青少年參與保齡球運動，將此項運動普及至社區層面，及提高青少年對所屬社區的歸屬感。保總希望透過比賽挑選出具潛質的青少年以提供有系統的培訓，長遠達致推動香港保齡球運動的發展和提高項目的水平。

活動詳情

比賽將以較簡易的比賽模式進行，令青少年較易明白保齡球的基本規則，以提高比賽的趣味和可觀性，比賽暫擬分兩組(15 歲或以下及 21 歲或以下兩個組別)，分單打及雙打兩項賽事。女子球員會與男子球員一同作賽並獲讓分 10 分。每組別賽事設冠、亞及季軍並設全場總冠、亞及季軍。在賽事完結後，保總將安排香港精英保齡球運動員現場示範，讓參加者可以觀摩及欣賞香港精英的高超技術。

活動日期

2011 年 7 月或 8 月(暫擬)

活動地點

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香港保齡球城

報名費

每名球員 20 元(費用已包括參加單人賽及雙人賽)

預計名額

60 名

分工

香港保齡球總會負責整項賽事的運作及提供技術支援
觀塘體育促進會負責宣傳及辦理區內青少年的報名手續

財政預算

預計收入		預計支出	
報名費 \$20x 60 人	\$1,200	場租 (30 條球道)	\$6,120
觀塘區議會撥款	\$10,770	獎盃 (7 套)	\$3,150
		活動橫額	\$600
		宣傳橫額 (4 幅)	\$760
		印刷及宣傳品	\$600
		雜項	\$740
		裁判服務費用	\$ 612 (由保齡球總會負責)
總計：	\$11,970	總計：	\$11,970

活動負責人

活動負擔人： 梁鑣允女士

活動負擔人電話：2343 5856

活動負擔人傳真：2343 5856

活動負擔人電郵：ktspa.hk@gmail.com

活動負擔人地址：觀塘仁愛圍、輔仁街交界

簽署：

申請人姓名： 周耀明

申請人職位： 會長

申請單位：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日期：

